

南投縣都市設計幹事會審議會會議紀錄

- 壹、 開會時間：97年12月26日下午1時30分
- 貳、 開會地點：南投縣政府B棟2樓會議室
- 參、 主持人：邱執行秘書清圳 記錄：許慈育
- 肆、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簽到簿
- 伍、 討論事項：

第一案：「黃紹峰店舖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請審議。

決議：

- 一、 建物前、後立面之建築語彙應與週邊建物相容之設計。
- 二、 透視圖應畫出植栽位置及內容。
- 三、 基地兩側建物照片應與現況符合，並請標示清楚。
- 四、 請標示立面之材質及顏色。
- 五、 以上意見修正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之。

第二案：「廖雅萍住宅新建工程變更設計」都市設計審議，請審議。

決議：

- 一、 請敘明本案變更設計之內容及理由。

二、 配置圖請標明基地位置及圖例。

三、 以上意見修正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之。

第三案：「日月潭風景區污水處理廠及下水道系統興建工程水社污水處理廠管理中心」
都市設計審議，請審議。

決議：

一、 本案為變更設計，請加註「第一次變更設計」字樣。

二、 請補充說明變更設計之理由。

三、 計劃書函送原審議之都市設計委員會專案小組委員，委員如有意見，俟意見彙整之後請建築事務所修正，並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再簽請主任委員核准之。

陸、散會